

扛牢省会法治宣传教育责任 谱写西宁“八五”普法新篇章

——西宁市“八五”普法中期工作综述



西宁：厚植法治底蕴 擦亮法治底色

“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西宁市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遵循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普法宣传“小切口”夯实社会治理“大文章”，推动普法宣传向广度覆盖、深度延伸，将普法触角延伸到基层末梢，渗透到群众心中，法治精神宛如一颗富有生命力的种子在古城西宁扎根、发芽、开花、结果，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理念深入人心，普法悄然改变着每一位西宁人的生活，良好的法治环境和诚实守信的社会风尚成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社会治理创新的加速器。

当好“领头雁”画好法治宣传教育“工笔画”

“八五”普法以来，西宁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将其作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邀请高校法学专家学者开展专题法治讲座，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通过抓“关键少数”，抓责任落实，抓能力提升，全面刻画“八五”普法规划蓝图。在“学”字上下功夫，在“用”字上做文章，厚植法治信仰。

打好“组合拳”弹好法治宣传“合奏曲”

一直以来，西宁市创新载体、丰富途径，突出主题普法，加强专题普法，开展实时普法，推动智慧普法，开启媒体普法，不断提升普法宣传针对性实效性。将普法宣传向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向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领域倾注，举办民法典主题宣传及原创法治文化作品惠民巡演活动，以及具有浓郁县区特色民法典主题游园会，切实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融入百姓生活。实施“万屏”联动普法宣传行动，实现户内户外、大屏小屏、固定移动等载体全覆盖。

用好“催化剂”绘好法治西宁“同心圆”

近年来，我市充分发挥法治文化的引领熏陶作用，积极推动法治文化与地方文化、民间文化等相融合，将法治元素创造性地融入民间剪纸、皮影戏、排灯、书法、绘画、篆刻、刺绣、摄影等艺术形式，创作编排《法律是百姓的守护神》《我为民法典点赞》《争做守法好公民》等一批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文艺作品，形成了富有教育意义和浓郁西宁特色的“法治风景”。另外，法治创建触角精准延伸，制定西宁市“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遴选、审核、培训等上岗流程，在选优、育强、用活上持续发力，着力打造一支素质高、结构优、能力强的“法律明白人”队伍。

牵好“关键招”耕好普法教育“责任田”

一直以来，西宁市积极探索实践履职评议制度，以评议促普法，进一步推动国家机关落实普法主体责任，评议结果将纳入年度法治西宁建设、平安西宁建设考核内容，同时作为“八五”普法工作表彰先进的重要依据。强力推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坚持普法并举，将普法工作深入重点领域，精心指导应急、市场监管、生态等部门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行动。结合特殊时期、关键领域的法治宣传需要，在防汛防火、安全生产、生态安全等方面，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以普法促、精准分析，靶向施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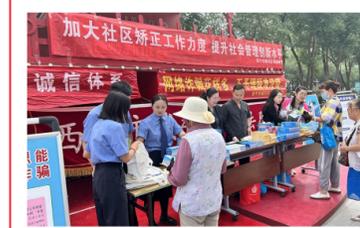
多样法治文创为“八五”普法蓄力添彩；“万屏”联动让普法宣传融入百姓生活；“法律明白人”队伍素质高、结构优、能力强；……

走在西宁市的大街小巷、田间地头，法治文化长廊随处可见，一张张舒心的笑脸，老百姓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越来越高。西宁，作为青藏高原上最宜居的中心城市，平安西宁底色的绘就，离不开西宁市司法系统持续不懈的努力。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也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一周年。全市各部门聚焦“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主题，开展精彩纷呈的各类主题活动。活动期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密结合“八五”普法实施，大力加强宪法学习宣传，让宪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全面推进平安西宁、法治西宁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城东区：普法创造和谐法治促进文明



自“八五”普法开展以来，城东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扎实推进多层次多领域普法依法治理，充分发挥普法工作的引领性作用，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美丽繁荣新东区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落实。同时，建立了“城东区首席法律专家库”，启动全区首轮“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分别培养“法律明白人”63名、人民调解员336名。为全区59个行政村和社区配备法律顾问，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全覆盖。作为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城区，城东区深刻理解运用好“推进民族团结进步”这一实践载体，结合法治建设工作，持续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创建，打造西宁市首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展馆，在辖区宗教活动场所，开设法治图书角、民族主题展馆等场所，提高教职人员等的法治观念，为城东区宗教领域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城中区：稳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高质高效发展

“八五”普法以来，城中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主业、认真履职，稳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高质高效发展。

城中区将“八五”普法工作纳入全区“十四五”规划，把法治建设列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这几年，城中区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为抓手，依托原有村(社区)布局，打造集“教育性、观赏性、互动性、实效性”于一体的法治文化阵地，让法治观念“润物细无声”渗透在群众生活中。目前城中区已实现区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全覆盖，22支小分队为载体，依托城西区法律援助专业志愿服务队，采用“订单式”“菜单式”宣讲，推动法律法规宣传深入人心。

城西区：奋力谱写新时代普法依法治理新篇章



自“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城西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规划贯彻落实，认真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下一步，城西区将广泛运用社会力量开展普法宣传，发挥群团组织、民主党派和社会组织在普法工作中的作用，分类分众精准实施，线上线下协同推进，促进普法由单向式传播向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转变，有效提高普法宣传教育实效。

“八五”普法以来，西宁市城北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服务中心、围绕大局，坚持生态宜居品质北区定位、首善之区标准，在优化机制上下功夫，在活动组织上作示范，在服务群众上求实效，普法工作亮点纷呈，新意迭出，不断推动北区全民普法工作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为聚力建设“首善之区”凝聚法治力量。

一直以来，结合生态宜居品质城北及法治北区理念，设计并升级代表城北区的动漫普法IP形象——“北法精灵”，使生态元素和法治元素活跃于“小北”“小法”动漫形象中，不仅广泛用于配套周边普法宣传品和文创纪念品制作，还贯穿于法治微视频微动漫新媒体作品、民法典“游园会”等法治宣传活动及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中，丰富形象人格及普法



湟中区：奋力谱写普法依法治理新篇章

“八五”普法以来，湟中区每年制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和安排，加强过程性检查和年终考核总结，成立法治讲师团，落实法治副校长、组建普法志愿者队伍，两年多来，深入开展“法律九进”讲座680余场次，宣传1300余场，进一步“大”了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力和覆盖面。同时，湟中区整合资源，在新农村示范点建设法治文化墙、法治书屋、法治宣传栏，实施“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广泛宣传宪法、婚姻、土地、环境保护、社会治安、民族宗教等法律法规，全区396个村(社区)实现了法治宣传书架、法律服务窗口、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全覆盖。

湟中区“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成立后，建立健全了农村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全区380个行政村、16个社区全部建立调解、综治等组织，两年多来，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51862次，排查发现356件，预防439件，受理矛盾纠纷2452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达4731.15万元，切实发挥“调解解忧、调解解难”作用。该区新创建县级民主法治村7个，康川海欣苑社区被命名为省级法治示范社区，共和镇苏尔吉村被评为2016—2020年全省普法工作先进区，全市“七五”普法终期考核验收县区第一名，2022年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区；城西区司法局被评为2016—2020年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创建先进单位。

品牌效应，增加了城北区普法工作的识别度和亲和力。城北区充分发挥普法短视频在法治宣传教育中的重要载体作用，通过最贴近群众“指尖”的渠道普及法律知识，让法律知识从“指尖”到“心间”，增强普法宣传的影响力、渗透力和感染力。

近几年，村、社区、学校等各类法治文化阵地如雨后春笋般纷纷涌现，继建成全省首个法治文化体验馆后，拓宽“旅游+普法”模式，搭载大堡子镇陶小堡河湟风情步行街浓郁的民俗文化和人文景观，打造陶北村普法小镇法治文化阵地，实现“融法于景，寓教于游”。如今，城北区法治文化体验馆、陶北村“普法小镇”等法治文化阵地积极适应新时代法治宣传教育的新形势，从宣传型向服务型发展，成为了多张城北区普法宣传的亮丽名片。

城北区：法“润”北区彰显温度 亮点纷呈新意迭出



大通县：聚合法治之力绘就美好幸福底色

“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大通县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法治建设决策部署，宪法和民法典普法等主题法治宣传扎实开展，“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面实施，法治乡村建设有序推进，全社会公民法治观念明显增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



大通县充分利用各村(社区)宣传橱窗和户外LED宣传屏，不定期推送法治内容，建设桥头镇老营庄村、塔尔镇下旧庄村等法治文化广场，通过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将普法融入法治实践，编排具有法治元素的青海小调、花儿、小品等原创法治文化作品，开展法治文艺下乡基层活动，形成大通特色的浓郁法治氛围。大通县不断巩固“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成果，全县289个村中有市级“民主法治村”126个、省级9个、国家级2个；22个社区中有市级“民主法治社区”20个、省级2个。

今后，大通县将持续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深度融合，以增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着力点，深入推动“八五”普法规划落地落实，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持续筑牢西宁北部生态屏障、建设全省经济强县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进。通过晨会学习、党训班、法治专题讲座等途径学习，提高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聚焦群众法治需求，开展对象化、分众化普法主题宣传，在行政执法和司法过程中进行全面普法，深入普法。

湟源县：为平安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八五”普法启动以来，湟源县在省司法部门的精心指导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推进依法治县、建设法治湟源为主线，多措并举做好“八五”普法“前半篇文章”，为全面推进平安湟源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湟源县将“八五”普法工作纳入全县“十四五”规划，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贯彻落实。充分调动各级宣讲资源力量，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法律九进”工作全面融合，大力开展国家安全、防范电信诈骗等普法宣传教育430余次。同时，健全完善民法典普法宣传长效机制，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拍摄普法小剧场45部，深入各村(社区)、市场宣传民法典535次，开展民法典知识竞赛、法治游园会、文艺作品展等学习宣传31次，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另外，湟源县大力实施农村“法律明白人”“法治带头人”培养工程，结合“法治阵地”创建，完善党组织领导的“五治”相结合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积极培养9个乡镇154个村(社区)444名法律明白人。

下一步，湟源县将聚焦“法治湟源”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发挥“关键少数”在推动法治建设工作中的“领头雁”作用，达到领导干部带头学促学的目标，创新普法宣传形式，持续培育具有湟源辨识度、社会影响大的法治文化带、阵地群。

